

标段编号: 44030920200025007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红岭教育集团（大鹏校区）建设项目-新增建设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3日

# 目录

第一章、企业资质	6
第二章、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7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8
中标通知书	8
施工合同	9
竣工验收报告	12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18
中标通知书	18
施工合同	19
竣工验收报告	25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32
中标通知书	32
施工合同	33
竣工验收报告	38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45
施工合同	45
竣工验收报告	50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53
施工合同	53
竣工验收报告	59
第三章、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66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67
中标通知书	67
施工合同	68
竣工验收报告	73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	80
施工合同	80
竣工验收报告	87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93
施工合同	93
竣工验收报告	100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104
施工合同	104
竣工验收报告	107
第四章、投标人（国家、省、市、区（县）级）获奖情况	108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109
第五章、项目配备班子主要人员情况	110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110
项目经理（建造师）-郑晓萍	111
相关证件证明	112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119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	132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145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156
技术负责人-林丰全.....	160
相关证件证明.....	161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163
建筑工程师-许晓敏.....	173
质量负责人-庄茂成.....	175
安全负责人-庄利雄.....	178
施工员-陈光鹏.....	180
劳资专管员-郭宋亮.....	182
造价工程师-林少杰.....	184
资料员-魏国辉.....	186
材料员-曾广立.....	188
质检员-庄泽彬.....	190
专职安全员-黄秀凤.....	192
专职安全员-郭利锋.....	194
第六章、履约评价.....	196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197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199
第七章、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201
第八章、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	202

###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p>1. 验收时间：2022 年 12 月 7 日，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366.572701 万元。</p> <p>2. 验收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工程名称），合同价：711.555895 万元。</p> <p>3. 验收时间：2021 年 11 月 5 日，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工程名称），合同价：408.173440 万元。</p> <p>4. 验收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390.00 万元。</p> <p>5. 验收时间：2022 年 11 月 10 日，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工程名称），合同价：302.00 万元。</p>	<p>1.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1) 企业业绩页码：9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12            (3) 指标数据页码：10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p> <p>2.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1) 企业业绩页码：19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25            (3) 指标数据页码：20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p> <p>3.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1) 企业业绩页码：33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38            (3) 指标数据页码：34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p> <p>4.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1) 企业业绩页码：45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50            (3) 指标数据页码：46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p> <p>5.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1) 企业业绩页码：53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59            (3) 指标数据页码：54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p>
<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u>	<p>1. 验收时间：2021 年 11 月 05 日，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工程名称），合同价：408.17 万元。</p> <p>2. 验收时间：2022 年 06 月 12</p>	<p>1.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68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73            (3) 指标数据页码：69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p>

<u>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p>日,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 (工程名称), 合同价: 211.70 万元。</p> <p>3. 验收时间: 2022 年 09 月 16 日,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工程名称), 合同价: 145.39 万元。</p> <p>4. 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27 日, 新光路 (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 及玉华路 (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 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工程名称), 合同价: 36 万元。</p>	<p>2.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 80</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87</p> <p>(3) 指标数据页码: 81</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p> <p>3.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 93</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100</p> <p>(3) 指标数据页码: 94</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p> <p>4. 新光路 (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 及玉华路 (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 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 104</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107</p> <p>(3) 指标数据页码: 105</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p>
投标人 (国家、省、市、区 (县) 级) 获奖情况 (不超过三项)	<p>1. 获奖时间: 2022 年 1 月, 葵涌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完善段 (工程名称), 授奖机构: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p>	<p>投标人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以奖项上载明的获奖时间为准】, 最具代表性的工程类奖项 (国家、省、市、区 (县) 级) 情况:</p> <p>注: 1、奖项证明材料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以及其他能反映获奖时间、获奖项目名称、授奖机构等证明材料。</p> <p>2、投标人提供奖项不超过 3 项, 若所提供的奖项超过 3 项, 只计取前 3 项奖项, 同一工程有多个奖项, 按最高奖项记)。</p>
项目配备班子主要人员情况	<p>提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p>	<p>注: 1、证明文件: 提供项目经理、各专业人员及相关人员资格证书、投标人为其连续购买的近 6 个月 (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社保证明等证书材料原件扫描件。</p> <p>2、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主要信息不齐全或模糊不清的, 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p>
履约评价	<p>1. 评价结果时间: 2025 年 7 月 24 日,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p>	<p>投标人提供有效期内的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项目履约评价结果, 不超过 5 项, 超过 5 项, 只计取前 5 项。具体以招标</p>

	<p>(工程名称), 评价结果: 合格。</p> <p>2. 评价结果时间: 2025 年 4 月 21 日,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工程名称), 评价结果: 合格。</p>	人查询为准。履约评价查询链接: <a href="http://www.dpxq.gov.cn/xxgk/wgk/glgk/jgxxgk/lyxx/index.html">http://www.dpxq.gov.cn/xxgk/wgk/glgk/jgxxgk/lyxx/index.html</a>
<u>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u>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 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 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中格式提供。
<u>备注 (请各投标人注意)</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 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 请投标人认真填报, 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 <b>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b>, 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li> <li>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 无需盖章。</li> <li>3. 请按要求填写, 无需盖章, 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 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li> <li>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 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 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 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 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li> </ol>

## 第一章、企业资质



## 第二章、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施工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表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1366.572701	2021-05-01	2021-05-01	2022-12-07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711.555895	2021-10-27	2022-01-14	2023-04-20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408.173440	2021-05-14	2021-07-26	2021-11-05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390.0000	2022-03-30	2022-03-31	2022-06-30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302.0000	2022-05-25	2022-08-02	2022-11-10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中标通知书

# 成 交 通 知 书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经过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领导对比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施工单位，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壹仟叁佰陆拾陆万伍仟柒佰贰拾柒元零壹分（¥13665727.01元）。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十日内与我司签订施工书面合同。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英歌山

发包人: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就本次招标项目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英歌山;

工程内容: 本项目为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区，项目占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5952 平方米；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资料及说明）。

资金来源: 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工程: 包含 1#楼、2#楼、3#楼、1#门卫室、2#门卫室、围墙的土建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个日历天。

拟从 2021 年 5 月 1 日（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竣工（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始按合同工期推算）完成。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及国家规定的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质量达到“合格”或“合格”以上。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叁佰陆拾陆万伍仟柒佰贰拾柒元零壹分；

（小写）: ¥13665727.01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以协议书、招标文件、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其他合同文件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5月1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普宁市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普宁市池尾街道东山村东明88幢138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林益壮

电话：0663-2967333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普宁长春路支行

帐号：683 466 796 044

邮政编码：515343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丰社区葵兴西路

16号201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755-84205368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122

邮政编码：518119

电子邮箱：154961651@qq.com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验收日期:	2011年12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产业转移工业园内、创业路北侧、康泰路东侧	建筑面积	11975m <sup>2</sup>	工程造价	616.7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楼5层、2#楼5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52812022092601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2122092628					
建设单位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景德镇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核单位	广东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 参加竣工验收组成员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甲方项目负责人:廖纯郁
副组长	总监理工程师:谢剑彬
组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江亲谊、勘察项目负责人:许建瑞、施工项目经理:林丰全 刘少卫、谢斌、覃一应、庄茂川、庄泽彬、魏国辉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剑彬	江亲谊、许建瑞、谢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林丰全	庄茂川、刘少卫
工程质量资料	覃一应	魏国辉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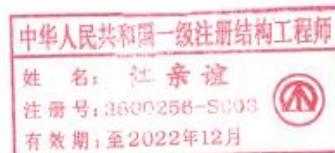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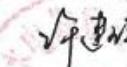
GD-E1-914/6

本工程能按国家现行施工规范、设计图纸等要求施工，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齐全。

综合本工程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情况，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本工程建设参建各方主体符合要求，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国家规范和工程验评标准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7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	--	---	---	---



GD-E1-914/6

#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27-47-01-016544002001

标段名称: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11.555895万元

中标工期: 162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贵煜

本工程于 2021-09-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0-1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20

验证码: 492572776491683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2020-440327-47-01-016544002001  
合同编号: SG2021-033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10月27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葵涌办事处葵丰社区丰树山路南侧，占地面积约3665平方米。场站内设置15个全天候停车位、1个倒车位、2个发车位，新建配套管理用房1座，建筑面积389.61平方米，为多层公共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7度，设计使用年限50年。配置箱式变电站4台，其中800kVA箱变3台、100kVA箱变1台。车辆出入口布置于场地西侧，与市政一号支路连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管理用房工程、室外工程、市政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 集体资本 \_\_\_\_%; 民营资本 \_\_\_\_%;  
外商投资 \_\_\_\_%; 混合经济 \_\_\_\_%; 其他 \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管理用房工程(包括土石方工程、主体、屋面、地面、墙面、天棚、门窗、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室外工程(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交通疏解工程)。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0.3665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120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80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180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118 米; 宽: 15.9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2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1 处	■ 绿化工程	90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118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内装按图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园建工程, 按图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园建工程, 按图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水务工程:** (选定的“”，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广播系统、道闸、监控系统、岗亭、雨棚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6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62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柒佰壹拾壹万伍仟伍佰伍拾捌元玖角伍分 (¥7115558.9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玖仟伍佰肆拾肆元陆角肆分 (¥219544.6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元 (¥1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万元 (¥250000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 金额为: 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 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②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2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正肆副份，承包人执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孙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宋潘  
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914403006785964181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葵兴西路 16

号 303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19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4209079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丰树山路南侧	建筑面积	389.61m <sup>2</sup>	工程造价	711.555895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9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丁威
副组长	陈贵煜、鲁伦、李让、刘丽芬
组员	覃一应、韦壮福、香雪兰、肖庆滨、杨宏开、唐润淦、卢智全、郭方丹、秦志辉、蔡小芳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宏开	覃一应、卢智全、郭方丹
设备安装工程	秦志辉	韦壮福、蔡小芳
工程质控资料	唐润淦	肖庆滨、香雪兰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丰树山公交首末站项目 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姓名	资格证书号 (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署	项目负责人	丁威		13924673768
		项目工程师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丽珍		13809879528
		建筑专业	尹智全		13145969633
		结构专业	郭方雨		17608165870
		给排水专业	蔡小青		17817839397
		电气专业	高吉祥		15999617499
		项目总监	夏江		17707223858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	詹润海		18174087809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项目经理	孙秀斌		13691806651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覃一江		13554758936
		质量负责人	韦壮福		13699787493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军		13728669659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完成,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

经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建设部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实施细则》的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3年4月2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4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4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4月20日

GD-E1-914/6

#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920210012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8.173440万元

中标工期: 89天

项目经理(总监): 郑晓萍

本工程于 2021-04-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1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13



查验码: 328763411876966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44030920210012001

合同编号: SG2021-019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

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1月14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鹏发改[2020]29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坪葵路57号，项目主要对葵涌派出所室内进行修缮改造，改造面积1910平方米，范围为室内入户大堂、走廊、楼梯间、办公区域、辅助用房等。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拆除工程、加固工程、修缮工程、安装工程、防火安全及屋顶防护工程、其它配套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加固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米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米宽: _米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米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主、副坝加固，新建隧洞，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完善监测设施等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加固工程</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平方米</u>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u>      </u> ;庭院管: <u>      </u> 米)		

### 3.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改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4月30日 (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7月27日 (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9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肆佰零捌万壹仟柒佰叁拾肆元肆角(¥4081734.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 金额为: 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 (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 的差额, 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 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

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月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正陆副份，承包人执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葵兴西路 16  
号 303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4209079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坪葵路57号	建筑面积	1910m <sup>2</sup>	工程造价	408,173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4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段振亮
副组长	郑晓津、陈元洪、丁威、王井强
组员	覃一应、庄茂成、香雪兰、肖庆滨、魏国辉、艾昌建、陈春熨、杨宏开、刘精跃、司徒友林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宏开	覃一应、香雪兰、司徒友林
设备安装工程	艾昌建	庄茂成、陈春熨、司徒友林
工程质控资料	刘精跃	肖庆滨、魏国辉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 11月 5日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姓名	资格证书号 (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署	项目负责人	王成		
		项目工程师	丁成		
设计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成		13421399092
		建筑专业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文海		13113658993
		建筑专业	陈文海		18926636242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晓萍		15013229590
		技术负责人	宋一多		13550758938
		质量负责人	王成		13603072023
其它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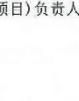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完成,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

经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建设部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实施细则》的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总监理工程师: 陈元洪 执业证书号:15114 有效期 2024.01.27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 GD-E1-914/6 \*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PYD-FYBGQ-sg-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  
项目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

发包人: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日期: 2022年 3月 30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工程总投  
资额 150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  
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包括但不  
限于办公楼(五号楼), 北区办公楼(一、二号楼)改造工程、食堂(三、四号  
楼)改造工程、指挥中心等其他配套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  
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取水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停车场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

额工期)。

工期要求: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具备使用条件, 2022 年 4 月 20 日前竣工。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价款(含税): 3900000.00 元 (大写: 叁佰玖拾万元整); 结算时按照标底的编制原则计算项目的综合单价, 然后按本工程下浮率下浮进行结算。下浮率为 10%, 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结算总价不超过 400 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 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9)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3月3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64181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丰

社区葵兴西路 16 号 201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119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_\_\_\_\_

电话：0755-84205368

传真：\_\_\_\_\_

传真：0755-84205368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

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0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
工程规模	390 万元	工程造价 (万)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03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A111008573-10/2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28638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1440300754291430W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为坝光生态国际酒店防疫专班现场办公区改造项目建筑工程，主要建设项目建设有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土建工程。

验收工作组查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及施工单位的介绍，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该工程具备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经各单位代表对工程实体和相关资料检查验收，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施工单位已按图纸设计要求完成了合同内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规范及相关部门要求，各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符合验收标准，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组成验收小组现场验收，质量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2022年 06 月 30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深圳市嘉远置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陈志刚	深圳市创建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王伟平	深圳市嘉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胡成海	深圳市嘉远置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胡成海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SG2022-015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名称: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 1月 25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包括大门标志标牌及主楼旗杆增设, 配备充电桩, 装饰装修等工作内容。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包括大门标志标牌及主楼旗杆增设, 配备充电桩, 装饰装修等工作内容。  
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其它_充电桩及电缆铺设_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其它:	环氧地坪、标志标牌及主楼旗杆增设等

3. 水务工程: (选定的“■”,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0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20 日; (实际竣工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零贰万元整 (¥ 3,020,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履约担保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葵涌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000259867906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 金额为: 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 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

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5 月 25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二式十二份, 其中正本两份, 副本十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一正六份, 承包人执一正四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孙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宋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葵兴西路 16 号 303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4209079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

健世纪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大鹏公安分局大鹏派出所项目新增内容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3020000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8-2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董顺
副组长	陈海伟
组员	董顺、陈海伟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董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董顺	
工程质量资料	董顺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I-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蓝伟	深圳市东鹏新正建设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蓝伟
4					
5					
6	陈海伟	深圳市东鹏新正建设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陈海伟
7	吴立良	"	"	技术员	吴立良
8					
9	黄钦鸿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钦鸿	黄钦鸿
10	覃一应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覃一应	覃一应
11	李基民	深圳市东鹏新正建设有限公司			李基民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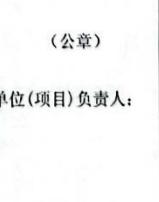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施工图纸、变更及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及质量控制资料，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报审资料齐全，并根据规范要求进行现场见证抽检，检验结果全部合格，各分部分项验收合格，工程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检结果合格，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有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并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现场检查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振鸿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 第三章、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万元)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408.17	2021年07月26日	2021年11月05日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1期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1.70	2022年02月17日	2022年06月12日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	145.39	2022年06月19日	2022年09月16日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普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36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2月27日

#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920210012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8.173440万元

中标工期: 89天

项目经理(总监): 郑晓萍

本工程于 2021-04-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1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13



查验码: 328763411876966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44030920210012001

合同编号: SG2021-019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

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1月14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鹏发改[2020]29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坪葵路57号，项目主要对葵涌派出所室内进行修缮改造，改造面积1910平方米，范围为室内入户大堂、走廊、楼梯间、办公区域、辅助用房等。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拆除工程、加固工程、修缮工程、安装工程、防火安全及屋顶防护工程、其它配套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加固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米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米宽: _米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米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主、副坝加固，新建隧洞，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完善监测设施等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加固工程</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平方米</u>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u>  </u> ;庭院管: <u>  </u> 米)		

### 3.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改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4月30日 (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7月27日 (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9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肆佰零捌万壹仟柒佰叁拾肆元肆角(¥4081734.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 金额为: 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 (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 的差额, 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 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

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月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正陆副份，承包人执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葵兴西路 16  
号 303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4209079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坪葵路57号	建筑面积	1910m <sup>2</sup>	工程造价	408,173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4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段振亮
副组长	郑晓津、陈元洪、丁威、王井强
组员	覃一应、庄茂成、香雪兰、肖庆滨、魏国辉、艾昌建、陈春熨、杨宏开、刘精跃、司徒友林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宏开	覃一应、香雪兰、司徒友林
设备安装工程	艾昌建	庄茂成、陈春熨、司徒友林
工程质控资料	刘精跃	肖庆滨、魏国辉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 11月 5日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姓名	资格证书号 (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署	项目负责人	王成		
		项目工程师	丁成		
设计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成		13421399092
		建筑专业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文海		13113658993
		建筑专业	陈文海		18926636242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晓萍		15013229590
		技术负责人	宋一多		13550758938
		质量负责人	王成		13603072023
其它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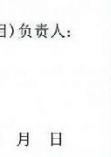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完成,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

经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建设部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实施细则》的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总监理工程师: 陈元洪 执业证书号:15114 有效期:2024.01.27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 GD-E1-914/6 \*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  
施工合同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7771421G

法定代表人：金加林

联系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生命科学产业园 A1 栋

联系人：徐周明

联系电话：13824384803

邮箱：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64181

法定代表人：郭宋潘

通讯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丰社区葵兴西路 16 号

联系人：林丰全

联系电话：13714508369

邮箱：154961651@qq.com

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一、工程内容：地面清除、停车场地面硬地化、围挡、宿舍、防疫设施、办公室、集中生活板房及给排水电气照明等。

二、承包范围：本次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包人工、包辅材、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税收等所有内容均由乙方一次性总包干，本项目隶属清包工项目。

**第二条：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1、工程造价：

1.1 本工程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以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2117014.87 元整，大写：贰佰壹拾壹万

柒仟零壹拾肆元捌角柒分。最终结算以甲方确认的竣工图为准，综合单价不变，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部门审核结果为准。

1.2 本工程合同价中包含相关规费、增值税税金及各种费用。

1.3 安全文明施工费及其他措施费、规费、税金等结算按实际发生调整，参照招标控制价编制的费率。

2、承包方式及质量标准：

2.1 按本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包人工、包辅材、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税收等所有内容均由乙方一次性总包干。

2.2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按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有关验收标准验收及甲方要求，工程质量要求达到 合格 标准，并能通过市验收组验收，接驳站达到运营标准。

3、计量、计价依据

3.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2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建价〔2018〕25号、建办标函〔2019〕194号；

3.3 《深圳市市政工程量消耗定额》(2017)；

3.4 《深圳市园林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3.5 《深圳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第三条：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为 12 日历日，乙方完成承包范围的所有工程。

2、按合同规定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竣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3、如遇建设方案调整，按实际情况可以顺延的工期天数。

3.1 因不可抗力（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和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暴雨、地震等）造成停工者；

3.2 若发生上述特殊情况，乙方必须在事件发生后 24 小时内告知甲方，否则甲方不予顺延工期。

第四条：保修

乙方负担，本合同约定的工期不予延长。

#### 第七条：施工安全和文明施工

1、乙方应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执行安全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国家、行业、企业的标准，保障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十三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主席令第六号）；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主席令第四号）；
- (4)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09）；
- (5) 《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50720-2011）；
- (6) 《施工临时用电规范》（JGJ46-2012）；
- (7)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
- (8) 深圳市大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安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办法。

2、承包商正式进场开工之前，需提交包括但不限以下资料：

- (1) 开工进场计划包括人员和主要设备、安全措施方案等；
- (2) 进场设备、材料清单，大型设备和特种设备需提交产品合格证和设备检验证明；
- (3)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包括司机）操作证复印件（需验证原件）；
- (4) 员工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 (5) 甲方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3、乙方应指定一名安全管理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4、对于风险较大的作业，比如进入有限空间、吊装起重、动土作业、高处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多工种联合作业及同一场地交叉作业等，乙方应落实危险作业风险分析及安全措施，严格执行作业审批、安全技术交底等规定。

5、因乙方管理或操作不当产生的安全隐患，每发现一起，乙方承担违约金，金额按照《安全管理协议》第五条确定。

#### 第八条：工程款的支付

- 1、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
- 2、工程量完成 50%时，支付合同价的 40%进度款；

- 3、工程经甲方现场验收合格后，再支付合同价的 50%进度款；
- 4、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支付承包方至结算总价的 97%，余款 3%作为质保金，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时一次付清余款。
- 5、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甲方付款之前，乙方须向甲方出具正式足额的税务发票（增值税发票），因乙方未能提供正式发票导致的付款延期，甲方不承担延迟支付的责任及相关费用。

6、乙方的收款账号为：

户名：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22

#### **第九条：竣工验收**

1、工程完工后，乙方按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向甲方申请竣工验收，甲方接到申请后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乙方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也应在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 2 天内全部撤离，并做到工完场清，如乙方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清场退场或清场退场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乙方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且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按合同工期竣工，工期延误的，工期每延误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天的违约金，违约金额甲方有权从结算款中扣除，违约金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延期超过 10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免责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按照前述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且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工程质量经验收未达到合格标准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即【3】天返修直至合格，乙方拒绝或不及时进行返修的或返修一次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安排其他人员进行维修，相应费用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乙方应按照合同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

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3、乙方未能履行或未履行合同乙方责任项下的相关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期内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原因和因素的认定标准：

- 1.1 七级以上地震。
- 1.2 八级以上持续超过一天以上的台风。
- 1.3 100MM 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大雨、暴雨。
- 1.4 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
- 1.5 其它不可抗力原因（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等）。

2、因上述灾害发生的费用，双方分别承担：

- 2.1 工程本身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 2.2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2.3 乙方临时设施、设备、机械、车辆等现场施工用具及人员停工、窝工，机械、设备停置损失，由乙方承担。
- 2.4 清理、修理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三条：保密条款**

双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对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均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漏，否则应赔偿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保密期限为永久保密。

#### **第十四条：其它**

1、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工程所在地的有关条例规定。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若补充条款与合同条款有矛盾时，以补充条款为准。

3、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合同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法律）。在合同履行中，若双方发生争议，经调解仍不能解决时，向甲方住所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结算完成后终止。

5、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9月21日

签署地点：深圳

### 竣工验收报告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2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元)	2117014.87 元
结构类型	改造工程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2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2088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28638
	/		/
监理单位	/		/
勘察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 长	徐周明
副 组 长	/
组 员	郑晓萍、许兰启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市政公用工程	徐周明	郑晓萍、许兰启、庄茂川
排 水 工 程	/	/
绿 化 工 程	/	/
道 路 工 程	/	/
隧 道 工 程	/	/
边 坡 工 程	/	/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	/
防 洪 工 程	/	/
供 电 及 照 明 工 程	/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市政公用 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	/	/	/
绿化工程	/	/	/	/
道路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边坡工程	/	/	/	/
污水处理 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成员签名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及相关规范规定完成合同全部工程量，功能试验满足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观感评定 一般，经验收组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 合格。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2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郑晓峰 年 月 日 2024.04.20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许华勇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徐利明 年 月 日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施工合同

普宁市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工程类)

项目编号: SZ-HR-JY-CGZB-026

项目名称: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甲方：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包人）

电 话：0663-2493997 传 真： /

地 址：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

乙方：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电 话：0755-84209079 传 真： /

地 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丰社区葵兴西路 16 号 201

项目名称：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项目编号：SZ-HR-JY-CGZB-02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当事人就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工程地点：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

工程内容：陂沟村寨前大道水泥化及路灯配套

质保期：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geq 1$ 年。

承包方式：实行固定单价包干，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量按实结算。鉴于本工程的招标控制价是按粤建市[2019]6号和揭市建[2019]33号文规定编制，若施工期内如粤建市[2019]6号和揭市建[2019]33号文之后，国家、广东省和揭阳市有发布新的计价依据、计价标准、计价程序和计价通则等规定，工程竣工结算时，由发、承包方双方按最新发布的计价依据、计价标准、计价程序和计价通则等规定进行结算。

### 二、工期及违约责任

项目完成限期（含验收合格）：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拟从 2022 年 06 月 19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09 月 16 日竣工验收合格（工期开始日以监理开工令为准（若有））。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监督工程代表签证并报发包人（监理单位若有）审定后，工程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1、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电源、施工用水等未按规定接通，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
- 2、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 3 小时以上的。
- 3、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而影响施工进度的。
- 4、遭遇人力不可抗拒自然灾害而影响进度的。

承包人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若有），下同）提交一式两份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发包人应在收到该设计和计划后及时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超过 7 天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工程进度计划，应对工程全部施工作业提出总体上的施工方法、施工安排、作业顺序和时间表。合同约定有单位工程的，承包人还应编制单位工程进度计划。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发包人对工程进度的监督检查。

承包人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开工申请书，并附上表明已做好开工准备的有关资料。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令后的 7 天内开工，然后一直保持合同工程连续均衡地施工。

承包人对所有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并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向发包人提交为实施本工程拟采用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作安排的详细说明。如承包人对施工组织设计和工作安排作出重大修改，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

承包人应及时履行职责,若逾期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总价款千分之三的违约金(或由发包人直接在应付工程款中扣除)。逾期超过30天的,发包人还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工地及工程,将工程另行发包给其他施工单位,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三、禁止分包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或将其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方，也不得将工程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方。

#### 四、安全及责任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发包人之前，无论是否正在施工，与该工程有关的一切安全隐患、安全责任、安全事故及其人身财产损失，概由承包人负责。

## 五、发包人职责

- 1、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平整施工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上述工作遗留的问题；
  - 2、将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驳至工地，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 3、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满足施工交通运输的需要；
  - 4、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勘察资料，以及施工现场的供水、排水、供电等地下管线资料；

- 5、办理施工许可及其他所需证件、批准文件和办理临时用地、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等的申请批准手续（承包人自身施工资质的证件除外）；
- 6、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组织现场交验并以书面形式移交给承包人；
- 7、组织承包人和设计人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形关系问题和做好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
- 9、及时接收已验收合格工程，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各种款项。

## 六、承包人职责

下列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完成：

- 1、按期保质完成工程施工任务并保修工程；
- 2、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工程进度报告和进度计划；
- 3、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工程款报告和支付申请；
- 4、负责施工场地安全及保卫等全部工作，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 5、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并在施工现场保留本合同约定的标准与规范、工程资料，供发包人现场人员需要时使用；
- 6、遵守政府部门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声、安全文明施工等的管理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 7、本工程或某单位工程已竣工未移交给发包人之前，负责已完工程的照管工作。照管期间发生损坏的，应予以修复并承担费用；
- 8、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 9、遵守政府部门有关环境卫生的管理规定，保证施工场地的清洁和做好交工前施工现场的清理工作，并承担因自身责任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 10、工程完工后，按照合同约定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和竣工结算文件，及时移交工程；
- 11、其它与施工和管理相关的工作。

## 七、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肆拾伍万叁仟捌佰柒拾陆元捌角壹分（¥1453876.81元）

（1）合同价款结算方式：在工程按设计施工图纸施工和竣工验收合格的前提下，本工程以固定单价包干，以中标人在首次谈判报价（¥ 1462287.77 元）的基础上进行下浮 0.61%

后的最终报价（¥ 1453876.81 元）作为暂定合同价款。

若在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为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或甲方根据具体情况需要对施工内容变更的,乙方应为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或按甲方的要求进行变更施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对变更施工内容部分制作竣工图纸并按现行相关规范编制结算书,结算书送第三方造价审核部门进行结算审核定案。

注:下浮计算方式为(首次报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独立费)×(1-下浮率)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独立费。

(2) 付款方式: ①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 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于 14 天内甲方支付至该项工程合同价款的 80% (包含预付款) 时停止支付。第三方审核机构结算审核定案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审核定案价款的 97%; ④余下 3%价款作为本项目履约质保金, 在工程质保期满 壹 年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

(3) 款项支付时, 卖方同时向买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4) 支付批次: 采购人、中标人共同协商, 以合同签订为准。

#### 八、工程所需材料及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应按照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的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对材料和工程设备质量负责。承包人采购招标工程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与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相应内容一致。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运输和保管。承包人应将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交发包人批准后实施。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在使用前,应会同发包人进行检验试验,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不合格的,禁止在工程中使用,并及时清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要求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指令立即停止使用,并拆除、修复或重新采购,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检验费由承包人负担。

#### 九、隐蔽工程

没有经发包人验收同意,任何工程均不得覆盖或隐蔽。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中间验收部位,承包人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向发包人提出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申请,申请的内容包括隐蔽或中间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以及自检记录和必要的验收资料。

如果发包人未发出延期验收指令也未能到场验收，承包人可自行验收，验收完成后，承包人应立即向发包人提交验收记录，且承包人对自行验收的隐蔽工程的质量负责。

#### 十、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与规范等规定，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不得擅自修改施工设计图纸，确保合同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对工程施工质量负责。

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应按照国家、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符合要求的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如果承包人不按照规定提交竣工资料或提交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则视为工程尚未达到竣工验收条件。

竣工验收所采用的各项验收和评定标准，应符合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标准。双方当事人为竣工验收提供的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应按照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合同约定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 十一、合同解除的条件及效力

承包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 1、承包人未能按规定的开工期限内开工，经发包人催告后超过 15 天仍未开工的；
- 2、按照进度计划未表明有停工法定情形且发包人未发出暂停施工令，但承包人停止施工时间持续达 15 天或累计停止施工时间达 30 天的；
- 3、承包人转包工程、分包工程的；
- 4、承包人违法违规施工或违反合同约定，经发包人书面要求纠正后仍未不改正的；
- 5、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合同约定主要义务的；
- 6、承包人存在其它严重违法或严重违约行为的。

解除合同的通知以书面形式为准，另一方当事人收到通知时合同即告解除。合同一旦解除，承包人应立即停止施工，保证现场安全，保护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工程设备，尽快撤离现场，并将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施工文件、设计文件移交给甲方现场监督工程代表或监理工程师（若有）。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实施、完成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并可使用留下的承包人施工设备、周转性材料和临时工程，直至工程全部完工为止。

#### 十二、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争议以及履行中出现的任何纠纷，双方当事人应友好协商；确实无法协商一致的，由揭阳仲裁委员会依照该会的仲裁规则裁决，裁决为终局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仲裁地点在揭阳市。

### 十三、合同效力

1.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2. 本合同一式 柒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 	乙方（盖章）： 代表： 	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已经在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登记备案 登记备案 2022年6月15日 (盖章)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15日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15日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陂沟村寨前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建设单位(公章):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6日

发出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陂沟村寨前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工程地点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小型公共基础设施		工程造价（万元）	145.387681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设施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工程造价为145.387681万元，工程于2022年9月10日完工，合同工期为90日历天。 目前项目于2022年9月16日竣工，评定合格</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  
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施工合同

编号: \_\_\_\_\_

#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  
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工程地点: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  
大道至南环大道)

建设单位:普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施工单位: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9日



建设单位(下简称甲方): 普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施工单位(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1.2 工程地点: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

1.3 项目规模: 按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承包施工;

1.4 资金来源: 上级拨款

###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内容: 路面交通隔离栏、警示柱、指示牌、交通标线

2.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安全

###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3.2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4日

3.3 合同总天数: 15个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国家规定现行相关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或“合格”以上。

### 五、合同总价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金额(小写): 360000.00

(大写): 叁拾陆万元整

### 六、结算方式

6.1 本工程竣工后按实结算;

6.2 结算定额和取费依据:本工程结算应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揭阳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费及税金按广东省、揭阳市及普宁市有关取费标准和有关文件计取;

6.3 结算材料价格按开工当期普宁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公布的信息价计算,信息价中未有相关参考价格的材料及设备,以甲乙双方根据市场询价情况另行商议确认;

6.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按定额及相关结算条款并结合现场实际工程量出具竣工图并编制工程造价结算书。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聘请有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给予审核,最终以审核报告书造价为准,审核定案后按相关程序申请并支付工程款。

### 七、工程价款的支付

7.1 付款批次:视资金到位和工程进度情况进行拨付,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定案价的97%,剩余3%做工程质量保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届满之日起14个工作日内,扣除应由施工单位承担的保修费用后免息付还剩余的工程质量保证金。

7.2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7.3 款项支付时，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 八、安全文明施工

8.1 乙方应按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甲方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甲方对乙方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8.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8.3 没有经甲方验收同意，任何工程均不得覆盖或隐蔽。施工单位应对隐蔽工程拍照留档，作为编制竣工图及竣工结算的依据。

#### 九、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

9.1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与规范等规定，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不得擅自修改施工设计图纸，确保合同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对工程施工质量负责。

9.2 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应按照国家、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如果乙方不按照规定提交竣工资料或提交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则视为工程尚未达到竣工验收条件。

9.3 竣工验收所采用的各项验收和评定标准，应符合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标准。双方当事人为竣工验收提供的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应按照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合同约定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乙方在工程具备完工验收条件前24小时通知甲方组织完工验收，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2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要求整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

10.2 甲乙双方应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完工验收后按余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包括附件1、附件2、附件3。）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电    话：0755-84205368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验收时间: 2022年 12月 27日

工程名称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工程地址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
建设单位	普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开工时间: 2022年 10月 30 日 竣工时间: 2022年 11月 14 日

#### 竣工验收结论:

该项目已按建设单位要求的施工范围全部完成。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现场验收, 一致通过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合格”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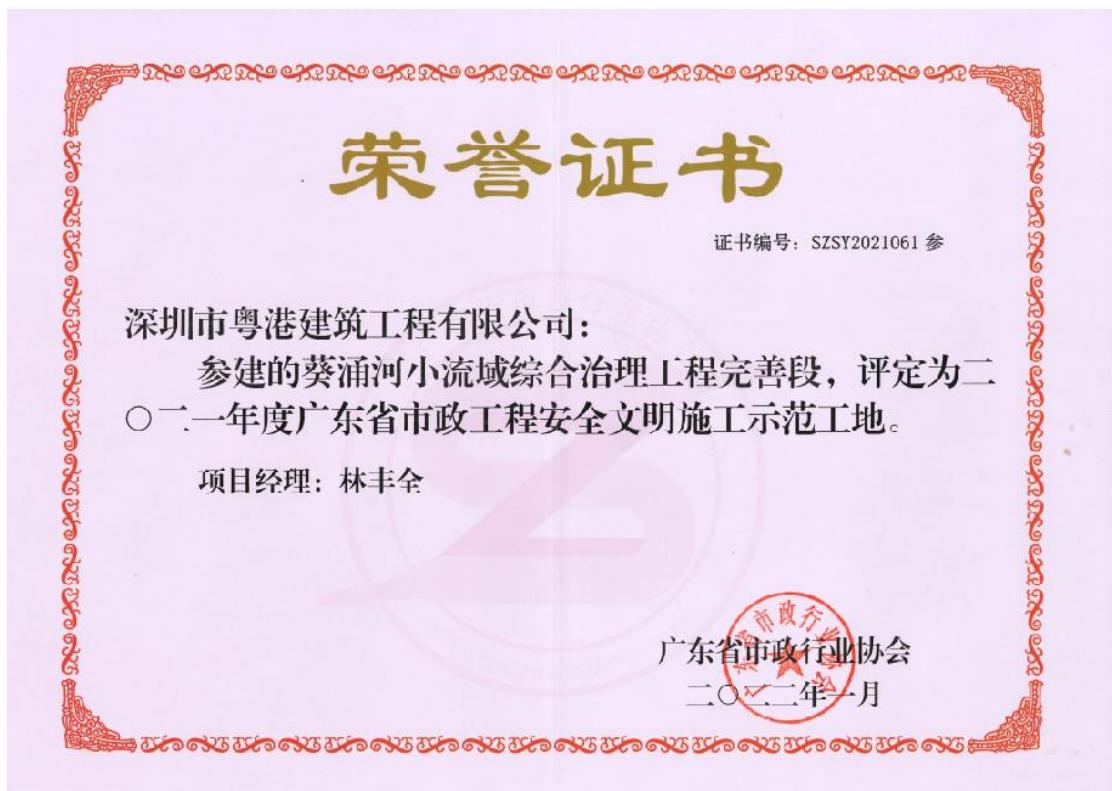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名称	姓名
城管局	林潮彬 李斌生
	林潮彬

## 第四章、投标人（国家、省、市、区（县）级）获奖情况

企业近五年获奖情况汇总表

序号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级别
1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葵涌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完善段	2022年1月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省级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 第五章、项目配备班子主要人员情况

###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郑晓萍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1520150223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林丰全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303003116876	施工管理	本单位	/	/
建筑工程师	许晓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203003071695	施工管理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庄茂成	工程师	岗位	中级	0441710894417001253	电气设备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庄利雄	/	安全生产考核证	/	粤建安 C3 (2017) 000054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陈光鹏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1012510100008000601	土建工程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员	郭宋亮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800102267369 号	给排水工程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林少杰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二级	建 [造]21214400000282	土木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资料员	魏国辉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49441700655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材料员	曾广立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19441700433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检员	庄泽彬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794417001542	装饰装修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黄秀凤	/	安全生产考核证	/	粤建安 C3 (2017) 0002169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郭利锋	/	安全生产考核证	/	粤建安 C3 (2012) 0010445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 项目经理（建造师）-郑晓萍

姓名	郑晓萍	性别	女	年龄	35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221199005181927	手机号码	15013229590
参加工作时间	2010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 证书编号	粤 2442015201502230				

###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408.17万元	2021年07月26日至2021年11月05日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1期	211.70万元	2022年02月17日至2022年06月12日	已完	合格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145.39万元	2022年06月19日至2022年09月16日	已完	合格
普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36万元	2022年10月30日至2022年12月27日	已完	合格

## 相关证件证明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5) 0003748

姓 名: 郑晓萍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年05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6月1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11日至 2027年06月1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晓萍

身份证号：44022119900518192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858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郑晓萍

社保电脑号: 638393520

身份证号码: 44022119900518192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493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4-06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2951	182.96	59.02	2	2951	14.7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4-07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4-08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4-09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4-10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4-11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4-12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5-01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5-02	249378	1808.0	235.04	144.64	1	3131	194.12	62.62	2	3131	15.66	1808	7.23	1808	28.93	18.08
2015-03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131	194.12	62.6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04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131	194.12	62.6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05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131	194.12	62.6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06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131	194.12	62.62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07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08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09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20.3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10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11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8.12	2030	32.48	20.3
2015-12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01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02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03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04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05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06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3632	225.18	72.64	1	2030	10.15	2030	4.06	2030	16.24	10.15
2016-07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16.24	10.15
2016-08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16.24	10.15
2016-09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16.24	10.15
2016-10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16.24	10.15
2016-11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16.24	10.15
2016-12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16.24	10.15
2017-01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16.24	10.15
2017-02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20.3	10.15
2017-03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20.3	10.15
2017-04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20.3	10.15
2017-05	249378	2030.0	263.9	162.4	1	4052	251.22	81.04	1	2030	10.15	2030	15.83	2030	20.3	10.15
2017-06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052	251.22	81.04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07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08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09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10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11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7-12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8-01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21.3	10.65
2018-02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17.04	10.65
2018-03	249378	2130.0	276.9	170.4	1	4488	278.26	89.76	1	2130	10.65	2130	16.61	2130	17.04	10.65
2018-04	249378	2180.0	283.4	174.4	1	4488	278.26	89.76	1	2180	10.65	2180	17.0	2180	17.04	10.6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郑晓萍

社保电脑号: 638393520

身份证号码: 440221199005181927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493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8	05	249378	2180.0	283.4	174.4	1	4488	278.26	89.76	1	2180	9.81	2180	17.0	2130	17.0%	10.65
2018	06	249378	2180.0	283.4	174.4	1	4488	278.26	89.76	1	2180	9.81	2180	17.0	2130	17.0%	10.65
2018	07	249378	2180.0	283.4	174.4	1	5009	310.56	100.18	1	2180	9.81	2180	17.0	2130	17.0%	10.65
2018	08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17.16	2200	17.6	11.0
2018	09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17.16	2200	17.6	11.0
2018	10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17.16	2200	17.6	11.0
2018	11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310.56	100.18	1	2200	9.9	2200	17.16	2200	17.6	11.0
2018	12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17.16	2200	12.32	6.6
2019	01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12.01	2200	12.32	6.6
2019	02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12.01	2200	12.32	6.6
2019	03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12.01	2200	12.32	6.6
2019	04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12.01	2200	12.32	6.6
2019	05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06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009	260.47	100.18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07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08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09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10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11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19	12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20	01	249378	2200.0	286.0	176.0	1	5585	290.42	111.7	1	2200	9.9	2200	8.58	2200	12.32	6.6
2020	02	24937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24937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24937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24937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249378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24937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24937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24937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24937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24937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249378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2.32	6.6
2021	02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3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4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5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6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7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8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9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0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1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2	249378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2	01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2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3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证明专用章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郑晓萍

社保电脑号: 638393520

身份证号码: 440221199005181927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4937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1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8
2022	05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6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7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8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09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0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1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2	12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1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4937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49378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1.88	3600	28.8	7.2
2024	02	249378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1.88	3600	28.8	7.2
2024	03	249378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4	249378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5	249378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6	249378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7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08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09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10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11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4	12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1	2493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2	2493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3	2493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28.8	7.2
2025	04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5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6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7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8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9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合计 45288.5 26957.6 41732.15 14947.42 2050.69 1637.78 2602.97 1297.3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验真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f112515ee9e8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6”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8”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3年10月4日  
证明专用章

#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920210012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8.173440万元

中标工期: 89天

项目经理(总监): 郑晓萍

本工程于 2021-04-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1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13



查验码: 328763411876966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44030920210012001

合同编号: SG2021-019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

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1月14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鹏发改[2020]292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坪葵路57号，项目主要对葵涌派出所室内进行修缮改造，改造面积1910平方米，范围为室内入户大堂、走廊、楼梯间、办公区域、辅助用房等。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拆除工程、加固工程、修缮工程、安装工程、防火安全及屋顶防护工程、其它配套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加固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米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米宽: _米高: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_米宽: 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主、副坝加固，新建隧洞，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完善监测设施等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加固工程</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平方米</u>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u>  </u> ;庭院管: <u>  </u> 米)		

### 3. 水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河道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管线迁移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山塘整治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网优改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4月30日 (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7月27日 (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9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肆佰零捌万壹仟柒佰叁拾肆元肆角(¥4081734.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元);

##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 金额为: 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 (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 的差额, 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 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

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月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正陆副份，承包人执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葵兴西路 16  
号 303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4209079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坪葵路57号	建筑面积	1910m <sup>2</sup>	工程造价	408,173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4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段振亮
副组长	郑晓津、陈元洪、丁威、王井强
组员	覃一应、庄茂成、香雪兰、肖庆滨、魏国辉、艾昌建、陈春熨、杨宏开、刘精跃、司徒友林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宏开	覃一应、香雪兰、司徒友林
设备安装工程	艾昌建	庄茂成、陈春熨、司徒友林
工程质控资料	刘精跃	肖庆滨、魏国辉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公安局大鹏分局葵涌派出所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 11月 5日

单位名称		责任人	姓名	资格证书号 (注册号)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署	项目负责人	王成		
		项目工程师	丁成		
设计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成		13421399092
		建筑专业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陈文海		13113658993
		建筑专业	陈文海		18926636242
		结构专业			
		给排水专业			
		电气专业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晓萍		15013229590
		技术负责人	宋一多		13550758938
		质量负责人	王成		13603072023
其它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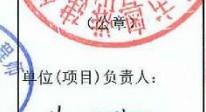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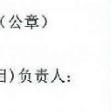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要求完成,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要求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

经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建设部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实施细则》的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总监理工程师: 陈元洪 执业证书号:15114 有效期:2024.01.27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5日



\* GD-E1-914/6 \*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  
施工合同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1 期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发包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7771421G

法定代表人：金加林

联系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生命科学产业园 A1 栋

联系人：徐周明

联系电话：13824384803

邮箱：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64181

法定代表人：郭宋潘

通讯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丰社区葵兴西路 16 号

联系人：林丰全

联系电话：13714508369

邮箱：154961651@qq.com

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一、工程内容：地面清除、停车场地面硬地化、围挡、宿舍、防疫设施、办公室、集中生活板房及给排水电气照明等。

二、承包范围：本次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包人工、包辅材、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税收等所有内容均由乙方一次性总包干，本项目隶属清包工项目。

**第二条：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1、工程造价：

1.1 本工程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结算以实际完成工程量为准），合同暂定金额为人民币：2117014.87 元整，大写：贰佰壹拾壹万

柒仟零壹拾肆元捌角柒分。最终结算以甲方确认的竣工图为准，综合单价不变，最终结算价以相关部门审核结果为准。

1.2 本工程合同价中包含相关规费、增值税税金及各种费用。

1.3 安全文明施工费及其他措施费、规费、税金等结算按实际发生调整，参照招标控制价编制的费率。

2、承包方式及质量标准：

2.1 按本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包人工、包辅材、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税收等所有内容均由乙方一次性总包干。

2.2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按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有关验收标准验收及甲方要求，工程质量要求达到 合格 标准，并能通过市验收组验收，接驳站达到运营标准。

3、计量、计价依据

3.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2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建价〔2018〕25号、建办标函〔2019〕194号；

3.3 《深圳市市政工程量消耗定额》(2017)；

3.4 《深圳市园林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3.5 《深圳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第三条：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为 12 日历日，乙方完成承包范围的所有工程。

2、按合同规定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竣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3、如遇建设方案调整，按实际情况可以顺延的工期天数。

3.1 因不可抗力（指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和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暴雨、地震等）造成停工者；

3.2 若发生上述特殊情况，乙方必须在事件发生后 24 小时内告知甲方，否则甲方不予顺延工期。

**第四条：保修**

乙方负担，本合同约定的工期不予延长。

#### 第七条：施工安全和文明施工

1、乙方应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执行安全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国家、行业、企业的标准，保障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十三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主席令第六号）；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主席令第四号）；
- (4)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GB5768-2009）；
- (5) 《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50720-2011）；
- (6) 《施工临时用电规范》（JGJ46-2012）；
- (7)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99）；
- (8) 深圳市大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安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办法。

2、承包商正式进场开工之前，需提交包括但不限以下资料：

- (1) 开工进场计划包括人员和主要设备、安全措施方案等；
- (2) 进场设备、材料清单，大型设备和特种设备需提交产品合格证和设备检验证明；
- (3)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包括司机）操作证复印件（需验证原件）；
- (4) 员工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 (5) 甲方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3、乙方应指定一名安全管理人员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4、对于风险较大的作业，比如进入有限空间、吊装起重、动土作业、高处作业、临时用电作业、多工种联合作业及同一场地交叉作业等，乙方应落实危险作业风险分析及安全措施，严格执行作业审批、安全技术交底等规定。

5、因乙方管理或操作不当产生的安全隐患，每发现一起，乙方承担违约金，金额按照《安全管理协议》第五条确定。

#### 第八条：工程款的支付

- 1、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
- 2、工程量完成 50%时，支付合同价的 40%进度款；

- 3、工程经甲方现场验收合格后，再支付合同价的 50%进度款；
- 4、工程结算审核完成后，支付承包方至结算总价的 97%，余款 3%作为质保金，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时一次付清余款。
- 5、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甲方付款之前，乙方须向甲方出具正式足额的税务发票（增值税发票），因乙方未能提供正式发票导致的付款延期，甲方不承担延迟支付的责任及相关费用。

6、乙方的收款账号为：

户名：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122

#### **第九条：竣工验收**

1、工程完工后，乙方按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向甲方申请竣工验收，甲方接到申请后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乙方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也应在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 2 天内全部撤离，并做到工完场清，如乙方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清场退场或清场退场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乙方的生产、生活临时设施，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且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按合同工期竣工，工期延误的，工期每延误一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天的违约金，违约金额甲方有权从结算款中扣除，违约金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延期超过 10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免责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按照前述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且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工程质量经验收未达到合格标准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即【3】天返修直至合格，乙方拒绝或不及时进行返修的或返修一次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安排其他人员进行维修，相应费用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乙方应按照合同价款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

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3、乙方未能履行或未履行合同乙方责任项下的相关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期内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10%】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原因和因素的认定标准：

- 1.1 七级以上地震。
- 1.2 八级以上持续超过一天以上的台风。
- 1.3 100MM 以上持续 24 小时的大雨、暴雨。
- 1.4 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

1.5 其它不可抗力原因（包括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等）。

2、因上述灾害发生的费用，双方分别承担：

- 2.1 工程本身的损害由甲方承担。
- 2.2 人员伤亡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 2.3 乙方临时设施、设备、机械、车辆等现场施工用具及人员停工、窝工，机械、设备停置损失，由乙方承担。
- 2.4 清理、修理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由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三条：保密条款**

双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对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还是电子的），均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漏，否则应赔偿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保全费等相关费用）。保密期限为永久保密。

#### **第十四条：其它**

1、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工程所在地的有关条例规定。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原合同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若补充条款与合同条款有矛盾时，以补充条款为准。

3、本合同的签订、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合同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法律）。在合同履行中，若双方发生争议，经调解仍不能解决时，向甲方住所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结算完成后终止。

5、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年9月21日

签署地点：深圳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2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雷公山跨境货物综合接驳站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元)	2117014.87 元
结构类型	改造工程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2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2088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28638
	/		/
监理单位	/		/
勘察单位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 长	徐周明
副 组 长	/
组 员	郑晓萍、许兰启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市政公用工程	徐周明	郑晓萍、许兰启、庄茂川
排 水 工 程	/	/
绿 化 工 程	/	/
道 路 工 程	/	/
隧 道 工 程	/	/
边 坡 工 程	/	/
污 水 处 理 工 程	/	/
防 洪 工 程	/	/
供 电 及 照 明 工 程	/	/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市政公用 工 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排水工程	/	/	/	/
绿化工程	/	/	/	/
道路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边坡工程	/	/	/	/
污水处理 工 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成员签名

##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照设计要求及相关规范规定完成合同全部工程量，功能试验满足要求，质保资料真实、完整，观感评定 一般，经验收组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有关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 合格。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12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郑晓峰  年 月 日 2024.04.20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许华勇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徐利明 年 月 日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施工合同

普宁市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工程类)

项目编号: SZ-HR-JY-CGZB-026

项目名称: 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甲方：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包人）

电 话：0663-2493997 传 真： /

地 址：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

乙方：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电 话：0755-84209079 传 真： /

地 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丰社区葵兴西路 16 号 201

项目名称：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项目编号：SZ-HR-JY-CGZB-026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当事人就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陂沟村寨前大道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工程地点：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

工程内容：陂沟村寨前大道水泥化及路灯配套

质保期：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geq 1$ 年。

承包方式：实行固定单价包干，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量按实结算。鉴于本工程的招标控制价是按粤建市[2019]6号和揭市建[2019]33号文规定编制，若施工期内如粤建市[2019]6号和揭市建[2019]33号文之后，国家、广东省和揭阳市有发布新的计价依据、计价标准、计价程序和计价通则等规定，工程竣工结算时，由发、承包方双方按最新发布的计价依据、计价标准、计价程序和计价通则等规定进行结算。

### 二、工期及违约责任

项目完成限期（含验收合格）：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拟从 2022 年 06 月 19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09 月 16 日竣工验收合格（工期开始日以监理开工令为准（若有））。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监督工程代表签证并报发包人（监理单位若有）审定后，工程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

- 1、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日期前电源、施工用水等未按规定接通，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
- 2、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 3 小时以上的。
- 3、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而影响施工进度的。
- 4、遭遇人力不可抗拒自然灾害而影响进度的。

承包人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若有），下同）提交一式两份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发包人应在收到该设计和计划后及时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超过 7 天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工程进度计划，应对工程全部施工作业提出总体上的施工方法、施工安排、作业顺序和时间表。合同约定有单位工程的，承包人还应编制单位工程进度计划。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发包人对工程进度的监督检查。

承包人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 7 天内，向发包人提交开工申请书，并附上表明已做好开工准备的有关资料。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令后的 7 天内开工，然后一直保持合同工程连续均衡地施工。

承包人对所有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负责，并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向发包人提交为实施本工程拟采用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作安排的详细说明。如承包人对施工组织设计和工作安排作出重大修改，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

承包人应及时履行职责，若逾期竣工验收交付使用，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总价款千分之三的违约金（或由发包人直接在应付工程款中扣除）。逾期超过 30 天的，发包人还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工地及工程，将工程另行发包给其他施工单位，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 三、禁止分包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或将其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方，也不得将工程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方。

### 四、安全及责任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发包人之前，无论是否正在施工，与该工程有关的一切安全隐患、安全责任、安全事故及其人身财产损失，概由承包人负责。

### 五、发包人职责

- 1、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平整施工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上述工作遗留的问题；
- 2、将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从施工场地外部接驳至工地，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 3、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满足施工交通运输的需要；
- 4、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勘察资料，以及施工现场的供水、排水、供电等地下管线资料；

- 5、办理施工许可及其他所需证件、批准文件和办理临时用地、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等的申请批准手续（承包人自身施工资质的证件除外）；
- 6、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组织现场交验并以书面形式移交给承包人；
- 7、组织承包人和设计人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
-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形关系问题和做好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
- 9、及时接收已验收合格工程，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各种款项。

## 六、承包人职责

下列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完成：

- 1、按期保质完成工程施工任务并保修工程；
- 2、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工程进度报告和进度计划；
- 3、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工程款报告和支付申请；
- 4、负责施工场地安全及保卫等全部工作，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 5、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并在施工现场保留本合同约定的标准与规范、工程资料，供发包人现场人员需要时使用；
- 6、遵守政府部门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境保护、施工噪声、安全文明施工等的管理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 7、本工程或某单位工程已竣工未移交给发包人之前，负责已完工程的照管工作。照管期间发生损坏的，应予以修复并承担费用；
- 8、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 9、遵守政府部门有关环境卫生的管理规定，保证施工场地的清洁和做好交工前施工现场的清理工作，并承担因自身责任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 10、工程完工后，按照合同约定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和竣工结算文件，及时移交工程；
- 11、其它与施工和管理相关的工作。

## 七、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肆拾伍万叁仟捌佰柒拾陆元捌角壹分（¥1453876.81元）。

（1）合同价款结算方式：在工程按设计施工图纸施工和竣工验收合格的前提下，本工程以固定单价包干，以中标人在首次谈判报价（¥1462287.77元）的基础上进行下浮 0.61%

后的最终报价（¥ 1453876.81 元）作为暂定合同价款。

若在工程的施工过程中,为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或甲方根据具体情况需要对施工内容变更的,乙方应为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或按甲方的要求进行变更施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对变更施工内容部分制作竣工图纸并按现行相关规范编制结算书,结算书送第三方造价审核部门进行结算审核定案。

注:下浮计算方式为(首次报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独立费)×(1-下浮率)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独立费。

(2) 付款方式: ①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 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于 14 天内甲方支付至该项工程合同价款的 80% (包含预付款) 时停止支付。第三方审核机构结算审核定案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审核定案价款的 97%; ④余下 3%价款作为本项目履约质保金, 在工程质保期满 壹 年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

(3) 款项支付时, 卖方同时向买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4) 支付批次: 采购人、中标人共同协商, 以合同签订为准。

#### 八、工程所需材料及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应按照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的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对材料和工程设备质量负责。承包人采购招标工程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与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相应内容一致。材料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运输和保管。承包人应将各项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间等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交发包人批准后实施。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在使用前,应会同发包人进行检验试验,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不合格的,禁止在工程中使用,并及时清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标准与规范、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要求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指令立即停止使用,并拆除、修复或重新采购,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检验费由承包人负担。

#### 九、隐蔽工程

没有经发包人验收同意,任何工程均不得覆盖或隐蔽。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中间验收部位,承包人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向发包人提出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申请,申请的内容包括隐蔽或中间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以及自检记录和必要的验收资料。

如果发包人未发出延期验收指令也未能到场验收，承包人可自行验收，验收完成后，承包人应立即向发包人提交验收记录，且承包人对自行验收的隐蔽工程的质量负责。

#### 十、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

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与规范等规定，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不得擅自修改施工设计图纸，确保合同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对工程施工质量负责。

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应按照国家、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符合要求的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如果承包人不按照规定提交竣工资料或提交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则视为工程尚未达到竣工验收条件。

竣工验收所采用的各项验收和评定标准，应符合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标准。双方当事人为竣工验收提供的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应按照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合同约定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 十一、合同解除的条件及效力

承包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 1、承包人未能按规定的开工期限内开工，经发包人催告后超过 15 天仍未开工的；
- 2、按照进度计划未表明有停工法定情形且发包人未发出暂停施工令，但承包人停止施工时间持续达 15 天或累计停止施工时间达 30 天的；
- 3、承包人转包工程、分包工程的；
- 4、承包人违法违规施工或违反合同约定，经发包人书面要求纠正后仍未不改正的；
- 5、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合同约定主要义务的；
- 6、承包人存在其它严重违法或严重违约行为的。

解除合同的通知以书面形式为准，另一方当事人收到通知时合同即告解除。合同一旦解除，承包人应立即停止施工，保证现场安全，保护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工程设备，尽快撤离现场，并将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施工文件、设计文件移交给甲方现场监督工程代表或监理工程师（若有）。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实施、完成合同工程或其任何部分，并可使用留下的承包人施工设备、周转性材料和临时工程，直至工程全部完工为止。

#### 十二、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争议以及履行中出现的任何纠纷，双方当事人应友好协商；确实无法协商一致的，由揭阳仲裁委员会依照该会的仲裁规则裁决，裁决为终局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仲裁地点在揭阳市。

### 十三、合同效力

1.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2. 本合同一式 柒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 	乙方（盖章）： 代表： 	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已经在深圳市华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揭阳分公司登记备案 登记备案 2022年6月15日 (盖章)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15日	签订时间： 2022年6月15日	

#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陂沟村寨前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建设单位(公章):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6日

发出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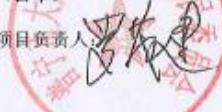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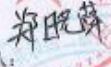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陂沟村寨前溪边石护栏及健身步道		工程地点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小型公共基础设施		工程造价（万元）	145.387681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设施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9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普宁市大南山街道陂沟村民委员会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群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工程造价为145.387681万元，工程于2022年9月10日完工，合同工期为90日历天。 目前项目于2022年9月16日竣工，评定合格</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  
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施工合同

编号: \_\_\_\_\_

#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  
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工程地点: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  
大道至南环大道)

建设单位:普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施工单位: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9日



建设单位(下简称甲方): 普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施工单位(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1.2 工程地点: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

1.3 项目规模: 按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承包施工;

1.4 资金来源: 上级拨款

###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内容: 路面交通隔离栏、警示柱、指示牌、交通标线

2.2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安全

### 三、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3.2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4日

3.3 合同总天数: 15个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国家规定现行相关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或“合格”以上。

### 五、合同总价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金额(小写): 360000.00  
(大写): 叁拾陆万元整

### 六、结算方式

6.1 本工程竣工后按实结算;

6.2 结算定额和取费依据:本工程结算应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揭阳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费及税金按广东省、揭阳市及普宁市有关取费标准和有关文件计取;

6.3 结算材料价格按开工当期普宁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公布的信息价计算,信息价中未有相关参考价格的材料及设备,以甲乙双方根据市场询价情况另行商议确认;

6.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按定额及相关结算条款并结合现场实际工程量出具竣工图并编制工程造价结算书。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聘请有资质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给予审核,最终以审核报告书造价为准,审核定案后按相关程序申请并支付工程款。

### 七、工程价款的支付

7.1 付款批次:视资金到位和工程进度情况进行拨付,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结算定案价的97%,剩余3%做工程质量保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届满之日起14个工作日内,扣除应由施工单位承担的保修费用后免息付还剩余的工程质量保证金。

7.2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银行汇付(含电汇)等形式。

7.3 款项支付时，乙方同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

#### 八、安全文明施工

8.1 乙方应按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甲方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甲方对乙方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8.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8.3 没有经甲方验收同意，任何工程均不得覆盖或隐蔽。施工单位应对隐蔽工程拍照留档，作为编制竣工图及竣工结算的依据。

#### 九、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

9.1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与规范等规定，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不得擅自修改施工设计图纸，确保合同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对工程施工质量负责。

9.2 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应按照国家、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如果乙方不按照规定提交竣工资料或提交的资料不符合要求，则视为工程尚未达到竣工验收条件。

9.3 竣工验收所采用的各项验收和评定标准，应符合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标准。双方当事人为竣工验收提供的各项竣工验收资料，应按照国家、广东省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格式和要求。合同约定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乙方在工程具备完工验收条件前24小时通知甲方组织完工验收，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2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乙方按要求整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

10.2 甲乙双方应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完工验收后按余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包括附件1、附件2、附件3。）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施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电    话：0755-84205368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122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验收时间: 2022年 12月 27日

工程名称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交通隔离栏工程	工程地址	新光路(流沙东市场至南环大道)及玉华路(流沙大道至南环大道)路段
建设单位	普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施工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开工时间: 2022年 10月 30 日 竣工时间: 2022年 11月 14 日

#### 竣工验收结论:

该项目已按建设单位要求的施工范围全部完成。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现场验收, 一致通过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合格”等级。

建设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名称	姓名
城管局	林潮彬 李斌生
	林潮彬

## 技术负责人-林丰全

姓名	林丰全	性别	男	年龄	41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582198508090650		
手机号码	1371450836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3116876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5 年	

###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1366.57 万元	2021 年 05 月 01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07 日	已完	合格

## 相关证件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丰全

社保电脑号：62052704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5080906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8600.0	1204.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28.38	8600	68.8	17.2
2024	02	249378	8600.0	1204.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28.38	8600	68.8	17.2
2024	03	249378	8600.0	1204.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4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5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6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7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08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09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0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1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2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1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2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3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4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5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6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7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8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9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合计			27606.0	1448.0		9030.0	3612.0		903.0		1744.8		36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2ac4d1）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中标通知书

# 成 交 通 知 书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经过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领导对比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施工单位，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壹仟叁佰陆拾陆万伍仟柒佰贰拾柒元零壹分（¥13665727.01元）。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十日内与我司签订施工书面合同。



##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英歌山

发包人: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就本次招标项目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英歌山;

工程内容: 本项目为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区，项目占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5952 平方米；主要包括土建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资料及说明）。

资金来源: 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工程: 包含 1#楼、2#楼、3#楼、1#门卫室、2#门卫室、围墙的土建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个日历天。

拟从 2021 年 5 月 1 日（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开始施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竣工（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始按合同工期推算）完成。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及国家规定的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执行，质量达到“合格”或“合格”以上。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叁佰陆拾陆万伍仟柒佰贰拾柒元零壹分；

（小写）: ¥13665727.01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以协议书、招标文件、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其他合同文件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5月1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普宁市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普宁市池尾街道东山村东明88幢138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林益壮

电话：0663-2967333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普宁长春路支行

帐号：683 466 796 044

邮政编码：515343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葵丰社区葵兴西路

16号201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755-84205368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号：44250100010000001122

邮政编码：518119

电子邮箱：154961651@qq.com

# 竣工验收报告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验收日期:	2011年12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普宁市产业转移工业园内、创业路北侧、康泰路东侧	建筑面积	11975m <sup>2</sup>	工程造价	616.7万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楼5层、2#楼5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528120220926019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2122092628					
建设单位	广东康洲药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景德镇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核单位	广东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 参加竣工验收组成员

GD-E1-914/3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甲方项目负责人:廖纯郁
副组长	总监理工程师:谢剑彬
组员	设计项目负责人:江亲谊、勘察项目负责人:许建瑞、施工项目经理:林丰全 刘少卫、谢斌、覃一应、庄茂川、庄泽彬、魏国辉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剑彬	江亲谊、许建瑞、谢斌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林丰全	庄茂川、刘少卫
工程质量资料	覃一应	魏国辉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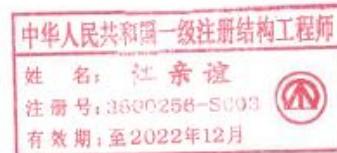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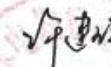
GD-E1-914/6

本工程能按国家现行施工规范、设计图纸等要求施工，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有关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齐全。

综合本工程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情况，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本工程建设参建各方主体符合要求，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国家规范和工程验评标准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7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	--	---	---	---



GD-E1-914/6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许晓敏  
身份证号：44058219890505695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16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晓敏

社保电脑号：61212862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050569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24.75	7500	60.0	15.0
2024	02	249378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24.75	7500	60.0	15.0
2024	03	249378	7500.0	105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9.5	7500	60.0	15.0
2024	04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9.5	7500	60.0	15.0
2024	05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9.5	7500	60.0	15.0
2024	06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49.5	7500	60.0	15.0
2024	07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4	08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4	09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4	10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4	11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4	12	249378	7500.0	1125.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1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2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3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4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5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6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7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8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2025	09	249378	7500.0	1200.0	600.0	1	7500	375.0	150.0	1	7500	37.5	7500	67.5	7500	60.0	15.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317116）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14日  
证明专用章

## 质量负责人-庄茂成

姓名	庄茂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73042166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894417001253		





粤中职证字第0600102356365号

庄茂成于二〇〇六年

十月，经梅州市机械电气  
电子仪表轻纺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电气设备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二〇〇七年二月一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茂成

社保电脑号：600304556

身份证号码：4405211973042166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8600.0	1204.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28.38	8600	68.8	17.2
2024	02	249378	8600.0	1204.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28.38	8600	68.8	17.2
2024	03	249378	8600.0	1204.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4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5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6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7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08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09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0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1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2	249378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1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2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3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4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5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6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7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8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9	249378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合计			27606.0	1448.0		9030.0	3612.0		903.0		1774.8		36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3b636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庄利雄

姓名	庄利雄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21104005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7) 000054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利雄

社保电脑号：64515800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11040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5.84	4800	38.4	9.6
2024	02	249378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5.84	4800	38.4	9.6
2024	03	249378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4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5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6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7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08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09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10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11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12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1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2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3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4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5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6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7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8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9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合计 1616.0 8064.0 6914.85 2765.94 691.59 8064.0 20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3b27b8）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陈光鹏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光鹏

社保电脑号：62708750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611046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7000.0	98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3.1	7000	56.0	14.0
2024	02	249378	7000.0	98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3.1	7000	56.0	14.0
2024	03	249378	7000.0	98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4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5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6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7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08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09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0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1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2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1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2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3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4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5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6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7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8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9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4251ab）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劳资专管员-郭宋亮

姓名	郭宋亮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粤中职证字第 0800102267369 号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宋亮

社保电脑号: 108356488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0041774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份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参保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49378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49378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2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3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4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5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6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7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8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9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433e4b）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19378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有限公司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0278 深圳市奥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林少杰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少杰

社保电脑号：62889383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7122307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8100.0	1134.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26.73	8100	64.8	16.2
2024	02	249378	8100.0	1134.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26.73	8100	64.8	16.2
2024	03	249378	8100.0	1134.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53.46	8100	64.8	16.2
2024	04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53.46	8100	64.8	16.2
2024	05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53.46	8100	64.8	16.2
2024	06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53.46	8100	64.8	16.2
2024	07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4	08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4	09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4	10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4	11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4	12	249378	8100.0	1215.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1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2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3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4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5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6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7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8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2025	09	249378	8100.0	1296.0	648.0	1	8100	405.0	162.0	1	8100	40.5	8100	72.9	8100	64.8	16.2
合计			26001.0	13608.0			8505.0	3402.0			850.5		13000.0	360.8	340.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368cau）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魏国辉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魏国辉 社保电脑号：606594037 身份证号码：4413221979100110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8.0
2024	02	249378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3.2	4000	32.0	8.0
2024	03	249378	4000.0	56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4	24937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5	24937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24937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2493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2493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2493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2493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2493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24937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1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2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3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5	04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5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6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7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8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9	249378	4500.0	720.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36.0	9.0

合计 13998.96 7314.24 6914.85 2765.94 691.59 699.0 17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420d9v）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49378  
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员-曾广立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广立 社保电脑号：600304586 身份证号码：3621011971082919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7000.0	98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3.1	7000	56.0	14.0
2024	02	249378	7000.0	98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3.1	7000	56.0	14.0
2024	03	249378	7000.0	98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4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5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6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7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08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09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0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1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2	249378	7000.0	105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1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2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3	249378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4	24937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5	05	24937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5	06	24937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5	07	24937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5	08	24937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52.0	6500	52.0	13.0
2025	09	249378	6500.0	1040.0	52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500	52.0	6500	52.0	13.0

合计 21990.0 11520.0 2181.0 727.02 727.02 727.02 132.0 28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3fa70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庄泽彬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泽彬

社保电脑号：615617392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10150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5.84	4800	38.4	9.6
2024	02	249378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15.84	4800	38.4	9.6
2024	03	249378	4800.0	720.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4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5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6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31.68	4800	38.4	9.6
2024	07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08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09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10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11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4	12	249378	4800.0	768.0	38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1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2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3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4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5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6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7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8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2025	09	249378	4800.0	816.0	38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800	43.2	4800	38.4	9.6

合计 1616.0 8064.0 6914.85 2765.94 691.59 8064.0 20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410c0p）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专职安全员-黄秀凤

姓名	黄秀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60914062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7) 000216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秀凤

社保电脑号：80759055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6091406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份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1.88	3600	28.8	7.2
2024	02	249378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11.88	3600	28.8	7.2
2024	03	249378	3600.0	540.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4	249378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5	249378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6	249378	3600.0	576.0	288.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23.76	3600	28.8	7.2
2024	07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4	08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4	09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4	10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4	11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4	12	24937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5	01	2493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5	02	2493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5	03	24937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00	32.4	3600	38.8	7.2
2025	04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45.0	9.0
2025	05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40.5	9.0
2025	06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40.5	9.0
2025	07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40.5	9.0
2025	08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40.5	9.0
2025	09	249378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0.5	4500	40.5	9.0
合计			1451.24	7122.24	6914.85		2765.94			691.59			685.1	348.0		16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3d9b4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郭利锋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2) 0010445

姓 名: 郭利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04月2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9月14日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04日至 2027年09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利锋

社保电脑号：635987998

身份证号码：4452211984042668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9378

计算单位：元

缴费栏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249378	5300.0	742.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17.49	5300	42.4	10.6
2024	02	249378	5300.0	742.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17.49	5300	42.4	10.6
2024	03	249378	5300.0	742.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34.98	5300	42.4	10.6
2024	04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34.98	5300	42.4	10.6
2024	05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34.98	5300	42.4	10.6
2024	06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34.98	5300	42.4	10.6
2024	07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4	08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4	09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4	10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4	11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4	12	249378	5300.0	795.0	424.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5	01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5	02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5	03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5	04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5	05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5	06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10.6
2025	07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0.6
2025	08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0.6
2025	09	249378	5300.0	848.0	424.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300	47.7	5300	42.4	10.6

合计 17013.0 8904.0 6914.85 2765.94 691.59 8904.0 222.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112533dc46s）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9378

单位名称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第六章、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查询网址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合格	2025年7月24日	<a href="https://www.dpxq.gov.cn/xxgk/wgk/g1gk/jgxxgk/lyxx/content/post_12294300.html">https://www.dpxq.gov.cn/xxgk/wgk/g1gk/jgxxgk/lyxx/content/post_12294300.html</a>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合格	2025年4月21日	<a href="https://www.dpxq.gov.cn/xxgk/wgk/g1gk/jgxxgk/lyxx/content/post_12136636.html">https://www.dpxq.gov.cn/xxgk/wgk/g1gk/jgxxgk/lyxx/content/post_12136636.html</a>

#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五公开专栏 > 管理公开 > 监管信息公开 > 履约信息

##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二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示

时间: 2025-07-24 17:58 信息来源: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预算部 视力保护色: ■ ■ ■ ■ ■ 【字体: 大 中 小】

### 各项目承包商:

根据《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相关规定,我署对各项目承包商开展了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工作,最终结果经我署招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正式发布,具体结果详见附件。公示期为2025年7月25日至7月31日。公示期间,承包商利害关系人可以对公示信息书面实名提出异议,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逾期视为无异议,不再受理。

对于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单位,在此予以通报批评。请各承包商高度重视,引以为戒,依法依规履行合同义务,保证项目服务质量。

特此公示。

附件:

- 1.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
- 2.完成履约评价一览表
- 3.代建项目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备案一览表
- 4.工后履约评价一览表
- 5.履约评价不合格佐证材料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7月24日

### 【附件下载】:

- 【】 附件1: 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 【】 附件2: 完成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 【】 附件3: 代建项目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备案一览表.xls
- 【】 附件4: 工后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 【】 附件5: 履约评价不合格佐证材料.zip

	A	B	C	D	E	F
1	附件1:					
施工类合同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						
2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评价等级	部门
3	19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6785964181	合格	市政二部
22						
48						

A	B	C	D	E	F	G	H	I
16 19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一标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91210100240612006H	合格	市政一部			
17 20	坪西路辅道工程(鹏隽路-滨海二路)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0498X0	不合格	市政一部			
18 21	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美项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803525199	中等	市政二部			
19 22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6785964181	合格	市政二部			
20 23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剩余工程（二期）-交通监控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65886555W	合格	市政二部			
21 24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剩余工程（二期）-路灯照明	金中天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91440000783855215W	合格	市政二部			

◀ ▶ 施工 监理 设计 勘察 造价 代建 其他服务类 ⊕

#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示

时间：2025-04-21 17:48 信息来源：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预算部 视力保护色： ■ ■ ■ ■ 【字体：大 中 小】

### 各项目承包商：

为规范承包商履约行为，促进承包商依法、诚信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工期和投资管理控制，推进建筑市场诚信体系建设，营造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建筑市场环境，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深建规〔2021〕13号）、《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深鹏办规〔2024〕7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我署修订了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自2025年3月31日起印发实施。

根据《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相关规定，我署对各项目承包商开展了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工作，最终结果经我署招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正式发布，具体结果详见附件。公示期为2025年4月21日至4月25日。公示期间，承包商利害关系人可以对公示信息实名提出异议，并以书面形式提供相关佐证材料，逾期视为无异议，不再受理。

对于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单位，在此予以通报批评。请各承包商高度重视，引以为戒，依法依规，诚信履行合同义务，保证项目服务质量，共建美丽大鹏，实现“双赢”。

特此公示。

附件：

- 1.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示
- 2.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
- 3.完成履约评价一览表
- 4.代建项目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备案一览表
- 5.非建设工程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
- 6.履约评价不合格证明材料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4月21日

### 附件下载：

- [\[附件1\]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一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公示.pdf](#)
- [\[附件2\] 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 [\[附件3\] 完成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 [\[附件4\] 代建项目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备案一览表.xls](#)
- [\[附件5\] 非建设工程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xls](#)

A	B	C	D	E	F	G	H
13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二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91530100216579074C	中等	市政一部		
14	虎地排一路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91120118789363043U	合格	市政一部		
15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一标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91210100240612006H	合格	市政一部		
16	虎地排二路	深圳市隆金达实业有限公司	914403002792799337	合格	市政一部		
17	坪西路辅道工程(鹏集路-滨海二路)	深圳市交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0498X0	不合格	市政一部		
18	大鹏新区坝光片区碧道建设工程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9144030071525395XJ	合格	市政二部		
19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6785964181	合格	市政二部		
20							
21							
22							

A	B	C	D	E	F
1	附件2:	施工类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一览表			
2					
3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评价等级
22	19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污水提升泵站工程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6785964181	合格

## 第七章、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 承诺书

致招标人: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 红岭教育集团(大鹏校区)建设项目-新增建设工程 的招投标活动,

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填写: 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粤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2025 年 10 月 29 日

## 第八章、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